

附件3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遂溪县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项目

评价年度：2022年度

预算部门单位（公章）：

填报日期：2023年4月26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。

根据《遂溪县加快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三年行动方案(2020-2022年)》，我县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县乡道升级改造工程，建设砂土路攻坚任务，县级2022年安排3235.7605万元。

(二) 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。

持续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县乡道升级改造工程，完成砂土路攻坚任务，完成3235.7605万元资金投入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为加强资金支出绩效管理，建立科学、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做好资金绩效评价工作，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，并组织相关股室开展绩效自评工作。具体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梁 盘 遂溪县交通运输局 局长

县公路事务中心 主任

副组长：陈树伟 遂溪县交通运输局 副局长

郑 美 遂溪县交通运输局 副局长

成 员：肖志伟 财务股股长

麦东华 规划建设股股长

李霞玲 财务股副股长

曾雪梅 财务股办事员

王丽珍 财务股办事员

洪自建 财务股办事员

陆小颖 规划建设股副股长

钟 爵 规划建设股科员

黄子晏 规划建设股科员

龚峻辉 规划建设股科员

窦国林 规划建设股科员

陈宇丹 规划建设股办事员

姚 春 规划建设股办事员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局财务股，主要负责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事务工作，督促各成员按工作职责完成工作任务，做好工作汇报、资料汇总等各种材料。办公室主任由肖志伟同志兼任。

本次评价采用财政支出指标和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进行，对2023年县级财政资金3235.7605万元进行评价，主要是对农村公路建设对促进农村经济发展、增加农民收入等具有重要意义，通过实施效果与预定目标相比较，能直接体现项目实施的效果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

我局在项目建设、资金支出等方面，严格按照规定执行，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使用效益，自评结果为优。

四、项目资金使用绩效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

1. 资金到位情况。

2022年县级资金到位3235.7605万元，用于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。

2. 资金执行情况。

到位资金 3235.7605 万元，实际支出 3235.7605 万元，100% 支出。

3. 资金管理情况。

项目资金使用目标明确；资金管理、工程款拨付审批制度健全，已建立了《遂溪县财务管理制度》、《遂溪县农村公路资金拨付审批程序规定》等制度，拨款程序规范，符合国家有关财务管理规定；项目实际支出根据项目管理办法规定程序审核把关，并按基建会计制度的有关要求执行；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拨付工程款，加强项目业主资金使用管理，做到专款专用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。

数量指标：按期完成公路建设。

质量指标：建设质量符合设计要求。

时效指标：按期完成投资。

成本指标：建设项目 100%按有关规定控制造价成本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。

经济效益指标：积极促进当地经济发展。

社会效益指标：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，提升公路安全水平。

生态效益指标：交通建设符合环境保护相关规定。

可持续影响指标：新改建公路项目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交通需求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。

满意度指标：受益群众 90%以上满意。

五、主要经验、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

无

六、改进意见

近年人工成本高使得建设造价大幅提高，建设任务十分繁重，资金缺口较大，建议县级财政加大资金支持力度。

下一步，我县将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抢抓机遇，加大建设、加强管理、加快发展，切实把农村公路“建好、管好、养好、运营好”，进一步方便群众，造福民生！

七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按要求公示。